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通润装备 公告编号:2015-003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15日以传真、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5年3月25日上午9:30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有8名董事签署了表决票。会议由董事长柳彬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本次调整后公司设12个职能部门,分别为:综合办、财务部、投资部、证券事务部、内审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资源部、动力基建部、企业技术中心、销售部、质量管理部、生产管理部。
2、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常熟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5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常熟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7000万元。

3、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柳彬江、顾雄斌、朱庆、JUN JI(季俊)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www.cninfo.com.cn)以及3月27日的证券时报。

4、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子公司常熟市通用电器厂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债权总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提供最高额度担保,担保期限为二年。

具体内容详见《对外担保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www.cninfo.com.cn)以及3月27日的证券时报。

5、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6、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扩建工具箱柜生产车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投资扩建工具箱柜生产车间项目的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www.cninfo.com.cn)以及3月27日的证券时报。

7、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专项管理制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www.cninfo.com.cn)以及3月27日的证券时报。

8、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事规则》,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www.cninfo.com.cn)以及3月27日的证券时报。

9、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www.cninfo.com.cn)以及3月27日的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1、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通润装备 公告编号:2015-004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包含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5年拟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其控股子公司)、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包含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采购货物,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49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约4900万元人民币,与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约400万元人民币,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601.85万元,关联采购的交易金额为485.95万元;与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销售总金额

为378.42万元。
2、2015年3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关联董事柳彬江、顾雄斌、JUN JI(季俊)、朱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尚须经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常熟市千仟元、美国TORIN JACKS, INC.、新余新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应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约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4000	3601.85
	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	378.42
	小计	4400	3980.27
	占期末业务比例(%)		3.63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500	485.95
	小计	500	485.95
			0.78

(三)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关联销售实际发生金额84.32万元,关联采购实际发生金额73.23万元;与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63.90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JUN JI;注册资本6,508万元;住所位于江苏省常熟经济开发区新龙腾工业园;经营范围:汽车汽车配件生产、专用干斤顶及与其相关延伸产品,生产汽车减震器为主的汽车零部件及维护工具,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资产75490万元,净资产2932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16156万元,净利润1044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顾雄斌;住所位于浦东新区外高桥877号16楼;主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总资产2244万元,净资产73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285万元,净利润11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

(2) 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上述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10.1.3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公司经营情况一向良好,以履约情况良好,我们认为目前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发展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销售:公司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具体产品名称、规格、价格等由订单确定,定价原则按公司统一报价;结算方式为订单确定;付款方式: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货款在提货后45日内付清,与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约定货款在开票、出货后45日内付清。

关联采购: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具体产品名称、规格、要求等由订单通知单确定;价格按双方确定的含税价格执行,定价原则按公司统一报价;付款方式:先票后款;付款方式:双方约定在每月月初支付应付账款的50%左右,剩余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向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主要是关联方为组装出口产品,“组装出口”是指关联方为客户为提高采购效率,在采购干斤顶等产品时,要求关联方向本公司采购工具箱柜共同装箱出口的行为。因此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还会持续。

本公司向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货物,主要是关联公司产品质量保证,供货及时,能较好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因此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还会持续。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是必要

的;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关联交易的收款和付款条件与公司同类交易基本相

同,没有损害股份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3、因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比例不会超过10%,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本次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5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同意将《关于预计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关联交易独立董事意见:(1)本次股份公司2015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等协议内容合法,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符合股份公司的根本利益,不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同意股份公司

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分别签订2015年《产品买卖合同框架性协议》、(2)预计股份公司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的2015年《产品买卖合同框架性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约4900万元人民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应就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回避。

六、备查文件
1、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5-037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决定于2015年3月31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决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26日

5、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系统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投票。公司股东只能通过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

6、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星期三)14:00开始,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3月30日—3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20日下午15:00至2015年3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出席对象:
(1) 2015年3月2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权;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样本附后)。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 公司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相关议案
1、《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2015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7、《201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上述议案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审议。

三、独立董事已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关于上述相关议案的公告(原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卡片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本人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进行登记。

(3) 网络投票登记可通过股东账户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3月27日(星期五)、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 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办公楼二楼 邮编:529000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办法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5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交易系统挂牌统一只股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600;投票简称:“江粉股票”。

3、在投票当日,“江粉股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买卖时间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的;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关联交易的收款和付款条件与公司同类交易基本相

同,没有损害股份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3、因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比例不会超过10%,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本次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5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同意将《关于预计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关联交易独立董事意见:(1)本次股份公司2015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等协议内容合法,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符合股份公司的根本利益,不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同意股份公司

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分别签订2015年《产品买卖合同框架性协议》、(2)预计股份公司与常熟通润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润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的2015年《产品买卖合同框架性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约4900万元人民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应就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回避。

六、备查文件
1、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通润装备 公告编号:2015-005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3月25日,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投票结果为全票通过,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常熟市通用电器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是指为其中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债权总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的最高额度内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二年,自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常熟市通用电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电器”),成立于1984年8月2日,注册地:江苏省常熟市通港路北海虞工业园,法定代表人:柳彬江,注册资本为1005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设计、制造高低压开关柜、电器元件等产品,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以及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通用电器厂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34010.38万元,负债总额16785.07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000万元,净资产17225.30万元,主营业务利润27932.83万元,利润总额1829.98万元,净利润1025.82万元,截止2015年2月28日(未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3269.87万元,负债总额16258.82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4000万元,净资产17371.05万元,营业收入4030.48万元,利润总额194.32万元,净利润145.74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2月28日,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9.35%、48.3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通用电器厂在中国工商银行常熟支行债权总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的最高额度内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但实现债权的费用不包括在最高额度内。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

四、董事会意见
1、由于本公司为通用电器厂在工商银行的担保即将到期,为了满足通用电器厂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2、通用电器厂截止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49.35%,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业绩良好,具有持续盈利和偿还债务的能力,符合被担保企业的资格,公司的担保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我们认为此次担保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09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48%,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本次担保金额55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3%,本次担保后累计担保金额为12000万元,未超过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30%,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通润装备 公告编号:2015-006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扩建工具箱柜生产车间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有权审议公司对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下属参股公司)的担保、下属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下属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35亿元(不包含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担保)。

2、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3、被授权人: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下属参股公司)。

4、公司将视被担保人具体情况要求其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5、本次授权需经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 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融资及经营管理,提高管理效率,现拟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如下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

1、担保方式: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及抵押等。

2、担保主体: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下属参股公司、下同)的担保、下属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下属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35亿元(不包含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担保)。

3、担保范围: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有权在公司及下属公司发生担保事项时进行审议,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亦包含在授权审议权限之内:
(1)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担保;

(5)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6、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7、被授权人:公司及公司的各担保事项,按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执行,需另行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下的适用要求,包括另行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如适用)。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亿元(未包含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约为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先确认的独立意见;

3、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确认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12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有权审议公司对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下属参股公司)的担保、下属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下属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35亿元(不包含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担保)。

2、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3、被授权人: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下属参股公司)。

4、公司将视被担保人具体情况要求其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5、本次授权需经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 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融资及经营管理,提高管理效率,现拟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如下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

1、担保方式: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及抵押等。

2、担保主体: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下属参股公司、下同)的担保、下属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下属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35亿元(不包含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担保)。

3、担保范围: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有权在公司及下属公司发生担保事项时进行审议,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亦包含在授权审议权限之内:
(1)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担保;

(5)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6、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7、被授权人:公司及公司的各担保事项,按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执行,需另行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下的适用要求,包括另行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如适用)。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亿元(未包含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约为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先确认的独立意见;

3、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确认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4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华域汽车系统股份
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
提示性公告**